

附件 2

新疆政法学院兼职教师聘用审批备案表

(20 -20 学年第 学期)

姓名		出生年月			
性别		民族			
政治面貌		宗教信仰			
身份证号/护照号		高校教师资格证号			
最后毕业院校及专业		最高学历		最高学位	
现工作单位		职务		职称	
联系地址		联系电话			
电子邮箱		在我校任教情况			
学习经历					
工作经历					
教学、科研情况，有何专长					
(以上由受聘教师填写)					

聘期所承担的 岗位职责及 工作任务	
用人单位 初审意见	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年 月 日
联系校领导 意见	领导签名： 年 月 日
职能部门 复审意见	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（公章）
学校审批结果	年 月 日

注：（1）此表一式2份，原件由人事处备案存档，相关职能部门和各用人单位复印存档。（2）报备时应同时报送受聘兼职教师的身份证、学历学位、职称职务、教师资格或职务资格等证书复印件。